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KSH2026-ZDY-153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

代理机构：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1

第二章 前置表 5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9

第五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22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陕西省视频大数据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的投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AKSH2026-ZDY-153

3.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4.预算金额：290000.00 元/年

5.采购内容：

合同包 1(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0000.00 元/年

合同包最高限价：290000.00 元/年

包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	运行维护服务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0000.00

6.合同履行期：一年。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资料）。

3.信用记录：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评标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核实）。

4.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缓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年11月20日至2026年11月2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2.获取地点：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3.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4.文件售价：免费获取。

获取须知：投标供应商请在文件获取时间以内将单位介绍信(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递交至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2单元 801室，邮箱：365060958@qq.com)，确认完毕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邮箱传送采购文件，请注意查收。

四、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5日10时30分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3.开标地点：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巴山中路113号

联系方式：139925685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联系方式：1399151972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工

电　　话：13991519725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9 日

第二章 前置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
2	项目名称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3	采购内容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谈判要求及技术参数）
4	预算金额	290000.00 元/年
5	合同履行期	一年
6	付款方式	项目实施全部完成并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总款项的 90%，一年运维到期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剩余 10%项目款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资料）。 3. 信用记录：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评标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核实）。 4.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缓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上述资格为必备资格，其中任何一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参加谈判会议时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单独递交进行审查，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应附一套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投标人须保证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格产生的一切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法律责任。**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10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26年11月25日10时30分 谈判地点：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1月25日10时30分
12	响应文件	9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日起计算）

	有效期	
13	响应文件份数	资格证明文件壹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 盘）壹份
14	响应文件制作	资格证明文件壹份除在响应文件正副本中装订外，另外制作一份单独封装在封袋中，封袋正面要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电子文件内容须为签字齐全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正本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扫描件，格式为 PDF），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
15	谈判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6	勘查	1.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现场勘察，由供应商自行安排。 2.供应商勘查现场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勘查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7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
18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19	其他说明事项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人：汉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局

2.监督机构：汉滨区财政局

3.采购代理机构：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供应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

5.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6.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相关证明资料。

3.谈判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

1.1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采购预算为财政资金。

1.2 采购文件由本文件目录所列第一章至第六章构成。

1.3 采购文件各章内容对采购事宜提出明确要求，投标供应商须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因投标供应商在阅读、理解响应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采购不利后果的或者采购失败的，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1.4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与完成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相适应的能力,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认证、认定等必要条件，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采购组织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和认证。

1.5 采购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正。

1.51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澄清或补正，修改、澄清或补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供应商，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供应商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组织机构（涉及设备技术参数问题的由采购组织机构转交采购人、由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解释，其他问题由采购组织机构解释）。

1.6 投标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采购文件。

2.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解释权归属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2.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资料）。

2.3.信用记录：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

章，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评标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核实）。

2.4.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缓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2.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2.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资格条件均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开标现场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3.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4.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是指完成本包的所有费用，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项目报价、其他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经谈判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资格证明文件壹份除在响应文件正副本中装订外，另外制作一份单独封装在封袋中，封袋正面要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电子文件内容须为签字齐全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正本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扫描件，格式为 PDF），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

（3）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谈判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7.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资质文件壹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壹份（电子文件内容须为加盖响应单位公章正本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扫描件，格式为 PDF），电子版文件装入响应文件正本密封袋内，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响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3）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谈判、澄清、成交

1.谈判

（1）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大会由采购人代表、谈判小组成员、监督机构代表、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参会代表应签

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作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第一次唱价前，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以公开唱价的形式将响应报价表的内容公布，唱价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项目名称、谈判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2.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3）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应包含以下内容：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未通过原因
1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	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评标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4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5	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	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均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6	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报价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谈判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	完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各项实质性条款。		
8	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合同主要条款。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或盖章）				

（4）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

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5）谈判结束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获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D.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付款方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E.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数量和方式胶装、签字、加盖公章的；

F.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G.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H.供应商有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I.谈判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J.在政府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K.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L.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M.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产品技术指标、性能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N.谈判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O.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4.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付款方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谈判方法

（1）谈判原则：谈判小组根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技术参数、质量和服务的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谈判程序：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纪检人员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6.谈判内容

（1）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A.供应商最终报价；

B.响应产品的质量、技术参数；

C.供应商完成项目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D.供应商售后服务的承诺；

E.供应商商务响应；

F.供应商完成项目保障能力；

G.供应商的业绩、信誉。

（2）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等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7.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

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投标产品中有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5）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价格分加分比例：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设定的分项报价表进行分类填报的（采购文件未设定分项报价表的除外）不享受价格折扣。

（6）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8.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

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代理服务费

1.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标准计取。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账号：61050166371100000492

2.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九、其他事项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本项目预算金额为290000.00元/年。汉滨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于2022年由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应急广播省、市、县、镇一体化平台依托广电网络架构搭建，省、市、县、镇四级干线传输线路均由广电网络提供支撑。该应急广播系统承担应急预警信息发布、应急指挥调度、政策宣传、公共文化服务等重要职能，是基层应急治理的关键基础设施。

二、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互联网专线使用服务费	200 兆 BGP 互联网专线	1	条
2	前端广播点位物联网卡流量费	提供每张物联网卡每月 5G 共享数据流量套餐服务。	1050	张
3	县级平台系统软件升级服务费	1、排查平台软件故障、参数配置错误、终端掉线、音源异常等问题当场处理完成。 2、系统平台迭代与漏洞修复：维保期内应急广播系统软件升级，开展各类平台及终端设备的补丁更新工作，重点覆盖应急广播管理平台、横向部门信息发布平台、镇村广播室及广播终端。持续推进系统平台版本迭代升级，及时修复系统运行过程中存在的安全漏洞，优化系统运行性能，保障平台常态化稳定、高效运行。 3、提供技术核查与更新做好系统授时核查，保障全系统设备时间统一、运行同步。4、运维期间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故障响应及时。	1	项

4	县级平台设备日常巡检维护费	设备维修，覆盖设备类别：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服务器、交换机、应急广播县级中心前端适配器、时钟服务器、监听音响、IP 话筒。人为损坏、私自拆机改装、进水磕碰、自然灾害、被盗损毁不在维修运维范围内。	1	项
5	终端点位设备维修费	设备维修，覆盖设备类别：23 个镇级应急广播镇适配器、210 个村级适配器、1050 个广播点的监听音响和野外收扩机、2100 只高音喇叭。人为损坏、私自拆机改装、进水磕碰、自然灾害、被盗损毁不在维修运维范围内，含设备的拆卸和安装，以及返厂运费等。	1	项

三、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一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4.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报价要求：投标总价应包括本项目整个合同履行期所需的一切人工、材料费、工具、设备、保险、交通、利润、验收、税金（包含须由供应商承担的各种税费）、其它需供应商承担的费用及潜在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内，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不得借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4.2合同总价固定不变，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4.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4付款方式：项目实施全部完成并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总款项的90%，一年运维到期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剩余10%项目款

5.验收要求

1.服务周期为 1 年，全部服务内容须按采购清单履约，汉滨区应急广播体系平台及所有终端设备运行稳定，可正常发布预警、开展广播业务，满足应急调度、宣传播出需求。

2.服务响应须达标，业务咨询半小时内响应，需现场处置的故障 4 小时内抵达现场、

24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全程提供 7×24 小时故障处理及热线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故障响应及时。

3.及时排查处理平台软件故障、配置错误、终端掉线、音源异常；按期完成系统迭代、补丁更新、漏洞修复，做好设备授时核查。

4.按约定对县级平台防火墙、服务器、交换机等设备，以及 23 个镇级、210 个村级适配器、1050 个监听音响、2100 只高音喇叭等终端开展巡检、维修、拆卸、安装及返厂寄送服务（人为、自然灾害损毁除外）。

4.按时安排完成季度系统操作培训，每季度提交培训登记表，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熟练操作系统及基础运维操作；故障处置、需求对接、产品缺陷修复等工作均需留存完整书面台账。

5.合同履行期满后，提交运维台账、巡检记录、故障处置记录、升级维护文档等全套履约资料；全部服务事项履约到位、资料完整，系统运行正常，视为验收合格；存在未达标项，由服务商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复验；全部服务内容达标、资料齐全即为验收合格。

第五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做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基础上，就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互联网专线使用服务费	200 兆 BGP 互联网专线	1	条
2	前端广播点位物联网卡流量费	提供每张物联网卡每月 5G 共享数据流量套餐服务。	1050	张
3	县级平台系统软件升级服务费	1、排查平台软件故障、参数配置错误、终端掉线、音源异常等问题当场处理完成。 2、系统平台迭代与漏洞修复：维保期内应急广播系统软件升级，开展各类平台及终端设备的补丁更新工作，重点覆盖应急广播管理平台、横向部门信息发布平台、镇村广播室及广播终端。持续推进系统平台版本迭代升级，及时修复系统运行过程中存在的安全漏洞，优化系统运行性能，保障平台常态化稳定、高效运行。 3、提供技术核查与更新做好系统授时核查，保障全系统设备时间统一、运行同步。4、运维期间提供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故障响应及时。	1	项

4	县级平台设备日常巡检维护费	设备维修，覆盖设备类别：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服务器、交换机、应急广播县级中心前端适配器、时钟服务器、监听音响、IP 话筒。人为损坏、私自拆机改装、进水磕碰、自然灾害、被盗损毁不在维修运维范围内。	1	项
5	终端点位设备维修费	设备维修，覆盖设备类别：23 个镇级应急广播镇适配器、210 个村级适配器、1050 个广播点的监听音响和野外收扩机、2100 只高音喇叭。人为损坏、私自拆机改装、进水磕碰、自然灾害、被盗损毁不在维修运维范围内，含设备的拆卸和安装，以及返厂运费等。	1	项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限

1.合同履行期限：一年（2026 年__月__日起至 2027 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结算付款

1.本项目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 （大写：_____元整）。

2.项目实施全部完成并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总款项的 90%，一年运维到期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剩余 10%项目款

第四条 服务保障与验收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数量、质量、时限完成全部运维服务，保障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稳定可靠运行，积极配合甲方提出的合理运维整改要求。

2. 验收分为阶段性验收与最终验收。阶段性验收核查专线、物联网卡流量供给、平台运维、设备巡检维修等中期履约情况；合同履行期满开展最终验收，以合同约定运维服务清单、运维台账、故障处置记录、巡检记录、交付档案作为验收依据。

3. 若乙方未达到合同约定服务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甲方有权扣减对应服务费用。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协调项目相关各方，提供开展应急广播运维所需基础资料，对乙方运维工作开展监督检查。

2. 甲方有权对乙方运维服务质量、故障处置时效、巡检落实情况进行核查，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提出整改意见。

3. 甲方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款项，为乙方现场巡检、维修作业提供必要协调配合。

4. 甲方收到系统重大故障报备后，及时做好相关统筹工作。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按照合同清单提供专线、物联网流量、平台软件升级、设备巡检维修等全部运维服务，保障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2. 乙方建立运维台账，做好巡检记录、故障处置记录，按期向甲方报送运维资料，接受甲方监督核查。

3. 接到故障报修后，乙方按承诺响应时限开展处置，及时排查修复平台、终端各类故障。

4.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做好作业安全防护，规范开展设备拆装、返厂维修等工作；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5. 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在服务达标、验收合格后申请对应服务款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运维服务、故障处置、巡检等合同义务，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乙方运维服务违规引发负面舆情及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甲方逾期支付款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保密

合同履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条款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对方内部资料、业务信息。

第八条 免责条款

1.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或双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受影响一方应在 15 日内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待不可抗力消除后继续履行合同。

2. 由甲方自行修改系统配置、第三方蓄意破坏、设备人为损坏、私自拆机改装等合同约定外情形造成故障的，乙方不承担维保及赔偿责任。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袋标识式样

致：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

响 应 文 件（正本/副本）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编号：AKSH2026-ZDY-153

（正本或副本）

汉滨区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壹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7.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	质量标准	备注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注：

1.表内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计（大写）：				小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资料）。

3.信用记录：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评标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核实）。

4.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缓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5">企
业
信
息</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正反面）</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2">（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内容，参与投标，提供采购人需求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本公司就参加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1.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行贿。

2.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服务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四部分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应答	响应/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谈判文件商务应答	响应/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				

注：对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详细说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自主编写响应方案）

第六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日期：

承诺书Ⅱ

致：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2.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3.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响应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5.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6.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认真履行成交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响应单位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高新区高新观澜8栋二单元801室
邮　　编：725000
电　　话：13991519725
公司名称：安康尚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账　　号：61050166371100000492